2022年度

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月16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及重点工作

## （一）部门职责

（二）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及重点工作

（一）部门职责

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二）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优作风、提效能，自身建设全面加强。**

**政治建设不断深化。**两个维护常态常新，深学透悟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及县党代会精神，组织开展专题学习17次，理论中心组学习15次，知客坝坝会等多形式宣讲活动70余次。

**党建引领更加有力。**优化党群阵地服务，高质量完成了渡口社区、清江社区等6个村（社区）亲民化阵地打造。打造特色党建品牌，成立红色物业1个，小区党组织9个，两新党组织2个，发展党员8名。

**廉政建设持续推进。**持续开展干部纪律作风整顿、“九大专项”整治、“股长经济”自查自纠行动，查摆问题126个、八类问题31条全部整改完成，未发现有借培训名义搞公款旅游行为。健全完善“三重一大”“四不直接分管”等领导干部日常监督管理制度7个，推行“四制”管干部等新建制度6个，规范党委议事规则和领导班子运行机制，厘清干部职责和岗位行为，切实促进全镇干部作风大转变。

**2.谋发展、提质效，城乡发展不断增强。**

**项目投资显著提升。**全年成功申报投资项目7个，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1.14亿元，占全年入库目标任务的95%。全年“一把手”外出招商12次，签约资金目标任务1.6亿元，完成签约任务1.15亿元，到位资金0.1516亿元。

**征地拆迁全力推进。**全镇2022年已完成征地900亩，签订拆迁协议165户，倒房99户，搬坟528座。破解城市综合体、高铁片区2个片遗留多年的历史难题，成功签订拆迁安置协议，实现“片区清零”。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顺利完成17户掉边掉角户房屋建设，并全部入住。完成峰垭、冠京等10个村人居环境整治，新建垃圾房74个，集中污水处理池1个。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全年共有项目42个，全部完工。全镇21个村（社区）集体经济全部达标，中心村从2017年2.5万元增至2022年17.7万元，实现“薄弱村”到“示范村”完美蜕变。

**产业发展格局创新。**完成小剑村、中心村、二龙村、双旗村2576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剑门关土鸡6户，出栏生猪3.2万头、肉牛700头、肉羊6600只、剑门关土鸡59万只。新建圈舍1400平方米，改扩建圈舍1500平方米，新建200吨高温库、100吨低温库各1个，增加种羊200只，肉羊100只。

**3.抓源头、防风险，社会治理能力显著提升。**

**疫情防控慎终如始。**坚持“线上+线下”数据统筹，把牢“排查关”。坚持“提前+实时”报告制度，落实“报备关”。坚持“集中+分散”分类施策，严把“管控关”。

**综治信访矛盾。**坚持“坐班接访”制度。全年共接待来访群众113人，反映问题142个，驳回无理诉求53个。坚持“包案化解”制度。全年共化解信访矛盾32件，解决积访、重访等疑难信访5件。坚持“网络处置”制度。2022年全年共收到群众网上信件343件，按时办结率达100% ，群众满意率为100%，实现“三升两降”目标。

**安全生产坚守底线。**镇党委严格执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工作要求，与村（社）、部门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32份，全年共开展交通、食品药品、烟花爆竹等检查36次，发现问题320个，已整改310个，无法整改的问题已上报至县政府。营造“安全生产人人有责”的浓厚氛围。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活动，全年共发放防火令3.1万余份，燃气安全知识 2.4万余份，防汛减灾宣传画1.5万份，制作宣传音频27个，组织流动宣传车124台次，确保安全生产观念深入人心。

**（四）抓保障、惠民生，群众生活品质不断改善**

**就业创业贴心服务。**积极做好返乡农民工服务保障工作，组织返乡农民工代表、返乡创业大学生、农民工代表，用工需求企业代表，经营性人力资源公司代表等共计70余人召开座谈会3次，征集意见113条。举办“春风行动暨东西部劳务协作”专场招聘会3场，提供岗位5000余个，成功签约150余人。成功申报贫困户、返乡农民工、全民创业及万众创新创业补贴48人，带动就业135人。

**社会保障兜牢底线。**严格城乡低保清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清理低保，经核实共取消城镇低保20户 29人、新增6户10人，取消农村低保61户102人，新增 26户57人，全年发放城镇低保补贴19.628万元，农村低保补贴共计26.9590万元。关爱困难特殊人群，及时足额兑付残疾人护理补贴、五保户供养金、高龄补贴等资金70余万元。

**公共服务提质扩面。**高标准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示范点。常态化开展全民阅读、优质旅游等文明实践志愿服务64余次，举办各类公益文化（体育）活动23余次，极大满足群众需求。实施创文“七大专项行动”，扎实推进第六届四川省文明城市创建。魅力乡镇竞演进入全市前列，双旗村成功申报为全省乡村旅游重点村，中央、省、市、县各级领导多次莅临考察调研。全年外宣稿件被市级以上网络媒体采用78篇，《学习强国》平台采用2篇，《广元日报》刊载6篇。

## 二、机构设置

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预算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无纳入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3216.04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48.95万元，增长16.22%。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投资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3216.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66.04万元，占95.3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0万元，占4.6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3216.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81.14万元，占67.82%；项目支出1034.9万元，占32.1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216.04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48.95万元，增长16.22%。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投资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66.0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34%。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98.95万元，增长10.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投资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66.0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94.31万元，占32.43%；**国防支出**占0.5万元，占0.0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1.89万元，占1.6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7.98万元，占13.96%；**卫生健康支出**215.79万元，占7.04%；**城乡社区支出**11.01万元，占0.36%；**农林水支出**1243.92万元，占40.57%；**住房保障支出**120.44万元，占3.9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2万元，占0.0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066.04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 支出决算为2.25万元，完成预算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956.11万元，完成预算100%。**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17.79万元，完成预算100%。**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100%。**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10.8万元，完成预算100%。**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0.2万元，完成预算100%。**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 支出决算为2.24万元，完成预算100%。**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

**11.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1.92万元，完成预算100%。**

**12.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

**13.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兵役征集（项）： 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

**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 支出决算为1.26万元，完成预算100%。**

****1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50.63万元，完成预算100%.**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 支出决算为247.4万元，完成预算100%。**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预算100%。**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60.58万元，完成预算100%。**

**19.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135万元，完成预算100%。**

**2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33.1万元，完成预算100%。**

**2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47.2万元，完成预算100%。**

**22.卫生健康（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

**2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 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

**2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支出决算为6.01万元，完成预算100%。**

**2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554.88万元，完成预算100%。**

**2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减灾（项）： 支出决算为25.5万元，完成预算100%。**

**2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 支出决算为2万元，完成预算100%。**

**2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 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

**29.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 支出决算为80万元，完成预算100%。**

**3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7.23万元，完成预算100%**

**31.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支出（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支出决算为529.31万元，完成预算100%。**

**32.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支出（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30万元，完成预算100%。**

**3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决算为120.44万元，完成预算100%。**

**3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支出决算为0.2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81.1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77.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03.3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95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减少0.94万元，下降10.57%。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合理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万元，占37.7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95万元，占62.2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1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3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一辆公务用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4.94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3.95万元，下降44.4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精简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4.94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78批次，45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4.94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上级部门检查工作开支的住宿费、用餐费共计4.94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3.31万元，比2021年减少269.8万元，下降57.0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机关节能运转。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垃圾清运车加油费、保险费用。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剑财农〔2022〕13号）项目等4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4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4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综述：我镇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正常的工作运转，在预算执行上是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的；在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上，严守法律底线、纪律底线、道德底线。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剑财农〔2022〕13号）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3.3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预算执行全过程绩效监控，保障了茶园沟至青溪村道路修建的顺利实施。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1.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指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反映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宣传部门的事务支出。

**14.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兵役征集（项）：** 指反映用于兵役征集等方面的支出。

**1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指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1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指反映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指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20.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2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2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23.卫生健康**（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2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2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减灾（项）：**反映对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措施补助，海难救助补助，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贴。

**2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2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 反映抗旱业务支出。**

**3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31.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32.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支出（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33.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支出（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3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3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反映用于应急管理的法律法规修订制定，应急预案演练、协调保障等方面的支出。

3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下寺镇内设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便民服务中心（社会中心）、经济发展中心、社会治理中心、应急管理中心、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二）机构职能。

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制定并组织实施乡村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5.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2022年我镇总编制128名，其中行政编制58名，机关工勤编制3名，事业编制65名。年末在职人员总数141人，其中行政人员54人，事业人员83人，机关工勤人员4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2年下寺镇人民政府收入总额为3216.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66.0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0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下寺镇人民政府支出总额为3216.04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94.31万元，占30.72％；国防支出0.5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1.89万元，占1.6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7.98万元，占13.31%；卫生健康支出215.79万元，占6.71%；城乡社区支出161.01万元，占5%；农林水支出1243.92万元，38.68占%；住房保障支出120.44万元，占3.7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2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1.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人员类项目保障职工工资待遇及五险一金正常发放，促进机关职能运转。我单位2022年人员类项目预算2126.07万元，实际支付2099.38万元，资金执行率98.74%，执行情况较好，未使用部分资金系国库未及时审核支付部分保险，将结转至下年使用。存在问题：资金到位不及时，影响职工五险一金按时缴纳。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运转类项目保障机关运转，日常水电气、办公费、差旅费等开销。我单位2022年运转类项目预算545.69万元，实际支付457.09万元，资金执行率84.76%，机关日常事务运转得到充分保障，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3.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特定目标类项目用于保障村级支出，及其他项目支出。我单位2022年特定目标类项目预算1891.98万元，实际支付1693.96万元，资金执行率89.53%，执行情况较好，未使用部分资金系国库未及时审核支付村组干部报酬、村运行费、维护费等，将结转至下年使用。存在问题：资金到位不及时，导致部分项目推进缓慢，无法最大限度实现预期目标。

（二）结果应用情况。

包括内部应用、自评公开、问题整改和应用反馈等情况。

建立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与整改、激励与问责制度，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运用机制，将绩效结果向社会逐步公布，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将一些绩效评价结果不好的项目取消，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工作的应有作用。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自评结果，我镇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

1. 本年我镇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100%。

2.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3.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指定了专人对资产进行管理，定期对资产进行盘点和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效率性评价和有效性评价。我镇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正常的工作运转，在预算执行上是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的；在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上，严守法律底线、纪律底线、道德底线。

（二）存在问题

通过绩效评价工作的逐步推进，我镇已逐步树立了绩效理念，对预算计算评价工作的态度由“被动接受”变为“主动实施”，但了解还不够深入，对单位绩效重视程度不高，相关职责部门协同配合不够，往往只能由财务部门提供有限的财经资料或简单的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绩效评价工作资料非常有限，内容粗浅。

（三）改进建议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部门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4.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  |
| --- |
|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部门（单位）名称 | 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 |
| 年度主要 | 年初任务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任务 | 按时足额发放镇干部和村干部工资、足额缴纳保险，开展基层党组织活动，保障民生，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完成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 | 按时足额发放镇干部和村干部工资、足额缴纳保险，开展基层党组织活动，保障民生，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完成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3066.04 | 3066.04 | 10 | 100% | 10 |
|  其中：财政拨款 | 3066.04 | 3066.04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 保障机关运转，完成全年预算支出 | 保障机关运转，完成全年预算支出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自评得分 | 财政复评得分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在职职工工资保险保障率 | 100% | 100% |  | 10 |  |
| 村社干部报酬支付率 | 100% | 100% |  | 10 |  |
| 质量指标 | 全镇运转经费保障 | ≥95% | 98% |  | 10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2年度内 | 2022年度内 |  | 10 |  |
| 成本指标 | 经费成本 | ≤3066.04万元 | ≤3066.04万元 |  | 10 |  |
|  | 社会效益 | 保障政府正常运转和辖区安全稳定 | 定性优良中低差 | 优 |  | 8 |  |
| 生态效益 | 改善辖区内人居环境 | 定性优良中低差 | 优 |  | 9 |  |
| 可持续影响 | 重点工作实施效果可持续影响 | 定性优良中低差 | 优 |  | 8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 10 |  |
|  | …… |  |  |  |  | 95 |  |

附件2

**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

**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剑财农〔2022〕13号）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下寺镇茶园沟、普广、青溪、小剑四个村的林区面积近3.8万余亩，主要以马尾松、青杠林为主，山高坡陡，林农交错，林下可燃物载量较大，林区生产生活活动频繁，缺少森林防灭火基础设施，是易发不易扑救的一级森林火险防火区，森林防灭火形势十分严峻。根据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大力支持森林防火设施建设的通知》(川林函〔2020〕240号)文件要求，为提升全镇森林管护和森林防灭火综合防控能力，更好地开展林区管理和防灭火工作，下寺镇经过请示、立项修建茶园沟至青溪村森林防灭火通道。

1. 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下寺镇茶园沟村至青溪村主任5公里，路面宽5米、护坡水沟宽4米，森林防火通道泥碎路建设；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拨付完成率≥100%，群众满意度≥9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经《剑阁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下寺镇茶园沟至青溪村森林防灭火通道设施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剑发改委〔2022〕198号）文件批复，下寺镇茶园沟村至青溪村森林防灭火通道建设项目概算总投资为80万元。资金来源为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30万元（剑财农〔2022〕13号），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50万元（剑财农〔2022〕56号）。

在规定时间内，由部门进行申报，财政局统一批复。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评价时间点底，项目实际到位资金50万元，其中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剑财农〔2022〕13号）30万元，完成支付100%，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剑财农〔2022〕56号）支付20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不断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工程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任何单位不得挤占、截留、挪用、强行划转或抵扣债务。项目资金实行项目法定代表人责任制和工程主管负责人审计制度，对违规使用资金者依法严惩，从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

下寺镇茶园沟村至青溪村森林防灭火通道建设项目，结合作业区立地条件，科学划分立地类型，合理施工，路基宽度 5m，护坡水沟宽2m（部分4m）。路基夯实，8cm碎石路面碾压，路边类型为土坯路面。完成森林防火道路建设5公里。

工程实施过程中，加强质量监督管理，严把各技术环节质量关，并把质量管理延伸到规划设计等各个工序，对路面、路基等质量及施工过程等建设各个环节实行全过程的监督、检查管理，确保了工程实施的质量。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下寺镇茶园沟村至青溪村森林防灭火通道建设项目建设目标明确、重点突出。工程建设严格按计划管理，不断强化组织管理措施，规范资金管理，建立健全工程管理档案。项目建设严格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监理制及合同管理制，使工程管理工作步入了标准化、规范化管理的轨道。依据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内容，严把工程建设期限，工程资金兑现严格按照实施进度和完成质量进行，确保工程建设成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至2022年12月底，下寺镇茶园沟村至青溪村森林防灭火通道建设项目完成泥碎路修建5公里，占计划任务的100%。

**（二）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完成林区防火道路5公里，占计划任务的100%。

2.质量指标

路基宽度：7m；路面宽度：5m；路面结构：0.8厚碎石面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保证了工程建设质量。

3.时效指标

本项目初步计划 2022年 6月开工建设，2023年1月竣工，工期6个月。

4.成本指标

该项目概算总投资80万元，资金来源为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30万元（剑财农〔2022〕13号），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50万元（剑财农〔2022〕56号）。

**（三）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地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的提高缩短了城市间的时距，密切了各地区之间经济、政治、文化、技术的联系，加速了商品流通和资金周转。本项目的建设为沿线经济产业带的形成与发展提供了现代化的交通条件，对沿线工农业发展、旅游及资源开发商品流通、交易市场的形成都将产生积极的影响，从而促进沿线国民经济的迅速发展。

**2.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不仅可提高路网的服务水平，加快综合运输业的发展，还将促进沿线产业结构的优化调整，改善沿线地区的区位优势和投资环境，加快规模经济的形成。同时还加速合并村社的融合，使人们的思想观念得到进一步解放，从而推动城乡一体化的进程，为沿线的开发与建设打下坚实的基础。

**3.项目实施地生态效益分析**

本项目是下寺镇村组公路网中重要的道路，可改善项目区现有道路运输状况，提高路网的服务水平，为区域内经济社会发展和林区群众出行提供快速、安全、和谐的交通出行环境。便利地交通条件可以推动区域经济布局及产业结构调整、带动林区内产业发展质量，改善林区附近群众的生产、生活环境。它强大的服务功能，将对沿线地区乡村振兴的目标创造有利条件。

4.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效益分析

林区道路建设对沿线各区域的社会环境必然会带来一定的影响，同时道路建设会对区域整体发展产生带动作用，会使林区产业的结构及需求发生改变。随着这些变化，使林业在局部发生变化，促进地区的基础经济发展。便利的交通条件可以推动区域经济布局及产业结构的影响和信息、物资及人员的流动。

**（四）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是下寺镇林区路网中重要的道路，可改善项目区现有运输状况，提高路网的服务水平，为区域内经济社会发展和林区附近群众出行提供快速、安全、和谐的交通出行环境。便利的交通条件可以推动区域经济布局及产业结构调整、带动区域内产业发展质，改善附近群众的生产、生活环境。它强大的服务功能，将对沿线地区实现乡村振兴的目标创造有利条件。群众满意度≥95%。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我们认为：下寺镇茶园沟村至青溪村森林防灭火通道建设项目实施到位改善项目区现有运输状况，提高路网的服务水平，为区域内经济社会发展和林区附近群众出行提供快速、安全、和谐的交通出行环境，产生了良好的社会环境效益。

根据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剑财农〔2022〕13号）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考评，此次评价指标总分值100分，综合得分为93.3分，其中：产出指标总分值50分，评价得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值30分，评价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财务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3.3分。评价等次：优。

项目建设完成后，要经常监督检查其使用情况，并做好后期维护和保养工作。

|  |
| --- |
| **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茶园沟村至青溪村森林防火通道建设 | 项目负责人 | 冉杰 |
| 主管部门 | 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 |
| 资金情况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 执行率（B/A) | 得分 |
| （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30 | 30 | 10 |  | 100% | 10 |
|  |  其中：中央、省、市财政资金 |  |  |  |  |  |  |
|  |  县级财政资金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
| 建设茶园沟村至青溪村防火通道 | 建设茶园沟村至青溪村防火通道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 | 自评得分 | 财政复评得分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 实际值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修建长5公里，路面宽5米，宽4米的防火通道 | 25 | 5公里 | 5公里 | 25 |  |  |
| 质量指标 |  |  |  |  |  |  |  |
| 时效指标 | 2022年完成 | 25 | 2022年完成 | 2022年完成 | 25 |  |  |
| 成本指标 |  |  |  |  |  |  |  |
| 效绩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 30 | 优良中低差 | 优 | 30 |  |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10 | ≥95% | 98% | 10 |  |  |
| (10分) |  |  |  |  |  |  |  |
| 总分 | 100 |  | 100 |  |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